

江门市财政局文件

江财农〔2020〕127号

关于下达中央财政 2020 年农业可持续发展 专项（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 、生猪规模化养殖场建设补助项目） 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

鹤山市、恩平市财政局：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中央财政 2020 年农业可持续发展专项（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生猪规模化养殖场建设补助项目）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粤财农〔2020〕125 号）精神，现将 2020 年农业可持续发展专项（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生猪规模化养殖场建设补助项目）中央基建投资预算下达给你们（详见附件），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的资金，支出请按附件要求相应列入 2020 年“节能环保支出—自然生态保护—农村环境保护（2110402）”和“农林水支出—农业农村—农业生产发展（213012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经济分类科目根据支出的性质与实际用途列编。年终请按要求统一编列决算。

二、本次下达的资金，专项用于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和生猪规模化养殖场建设补助项目。请抓紧将资金安排到项目承担单位，切实加快预算执行，督促加快组织实施，加强资金监管，不得挤占、截留或挪用，确保专款专用。

三、本次下达资金的绩效目标详见附件。请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在预算执行中对照本次下达的绩效目标，加快预算执行，加强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 附件：1. 2020 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农业可持续发展专项资金安排表
2. 2020 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农业可持续发展专项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江门市财政局

2020 年 10 月 26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财政厅（农业农村处），江门市农业农村局，鹤山市、恩平市农业农村主管部门。

江门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0年10月28日印发
